



乳山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
水质检测中心

检 测 报 告

乳水检字(2025)第 2025RS857 号

样品名称: 龙角山水库水

采样地点: 二水厂进水口

委托单位: 乳山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

报告编制日期: 2025 年 12 月 04 日

检测报告

乳水检字(2025)第 2025RS857 号

共 2 页 第 1 页

委托单位	乳山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		
单位地址	乳山市胜利街东首	采样日期	2025 年 12 月 02 日
样品编号	2025RS857	报告日期	2025 年 12 月 04 日
采样地点	二水厂进水口	水样特征	微黄/少量悬浮物
样品名称	龙角山水库水	样品数量	500ml×1 塑料瓶 +500ml×1 无菌瓶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、高锰酸盐指数、氨、粪大肠菌群。		
判断标准	GB 3838-2002 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。		
检测结论	所有检测项目全部符合 GB 3838-2002 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 III 类标准。		
备 注	编制: 陆峰 审核: 徐海亭 签发: 宋晓生 签发日期: 2025. 12. 04		



检测报告书

乳水检字(2025)第 2025RS857 号

共 2 页 第 2 页

序号	检测项目	地表水基本项目标准值 (III类)	检测结果	单项判定	依据标准
1	色 度	/	17	合格	GB/T5750.4-2022 /1.1
2	浑浊度（散射 射浑浊度单位） / NTU ^b	/	3.30	合格	GB/T5750.4-2022 /2.1
3	臭和味	/	弱	合格	GB/T5750.4-2022 /3.1
4	肉眼可见物	/	少量悬浮物	合格	GB/T5750.4-2022 /4.1
5	高锰酸盐指数 mg/L	≤6	3.40	合格	GB/T5750.7-2022 /1.1
6	氨（以 N 计） mg\L	≤1.0	0.15	合格	HJ535-2009
7	粪大肠菌群 个/L	≤10000	未检出	合格	GB/T5750.12-2022 /3.2
以下空白					

检测报告书说明

- 1、对本报告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检测单位提出。
- 2、未经本检测中心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该检验报告。
- 3、如为送检样品，只对该样品负责。
- 4、本报告书改动无效。